九三学社绍兴市委会2017年度部门决算

一、九三学社绍兴市委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九三学社绍兴市委员会是九三学社在绍兴的地方组织，负责领导和组织全市社员及所联系的知识分子开展社务活动，就我市政治民主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积极参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发挥应有的职能。九三学社绍兴市委员会机关是九三学社绍兴市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其主要职责是：

1.根据九三学社宗旨和社中央、社省委在各个时期中心工作的指示精神，依据社市委的决定，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全市社务活动计划。

2.负责社市委参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工作的组织协商；积极组织全市社员，发挥我社智力密集的优势，就我市经济发展、科技进步及其他重大问题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做好社市委的参谋和后勤保障工作。

3.负责与社市委对口联系的政府部门的日常联系和协商工作。

4.负责向中共绍兴市委推荐我社后备干部工作。

5.根据我社自身特点，组织广大社员，积极投身社会主义现代会建设事业。

6.根据九三学社章程，负责社市委的组织发展工作。

7.负责社市委的宣传工作。

8.加强社市委机关的自身建设，组织好机关干部的政治业务学习。

9.完成中共绍兴市委和社省委机关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九三学社绍兴市委员会部门决算即指本级决算。

二、九三学社绍兴市委会2017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九三学社绍兴市委会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九三学社绍兴市委会2017年度收入总计181.85万元，支出总计181.85万元。与2016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7.34万元，增长4.2%，支出总计增加7.34万元，增长4.2%。

（二）收入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72.82万元，占总收入95.05%，包括财政拨款收入172.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72.85万元，占95.0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74.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61 万元，占74.70%；项目支出44.24万元，占25.30%。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3.19万元、教育支出3.9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89万元、农林水支出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85万元。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14.79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15.82万元，项目支出44.24万元。

按支出资金性质分类，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2.85万元，其他各类支出2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九三学社绍兴市委会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2.85万元，支出总计172.85万元。与2016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1.34万元，增长7.0%，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1.34万元，增长7.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九三学社绍兴市委会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2.8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86%。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1.34万元，增长7.0%。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九三学社绍兴市委会2017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5.58万元，支出决算为172.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64%，主要原因是追加了2017年市级部门结对帮扶资金7万元、2016年度年终考核奖、应休未休年休假工资以及2017年度年度考核奖44.16万元。

3.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参政议政（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31.97万元，2017年支出决算为31.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专项支出略有结余0.65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7年年初预算为68.35万元，2017年支出决算为109.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0.7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2016年度年终考核奖、应休未休年休假工资以及2017年度年度考核奖44.16万元。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17年

年初预算为 4 万元，2017 年支出决算为 3.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培训费用节约了 0.08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8.76 万元，2017 年支出决算为 8.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编制预算与实际缴纳的基数计算口径略有不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3.50 万元，2017 年支出决算为 3.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编制预算与实际缴纳的基数计算口径略有不同。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7 万元，2017 年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7.37 万元，2017 年支出决算为 7.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编制预算与实际缴纳的基数计算口径略有不同。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0.025 万元，2017 年支出决算为 0.0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17 年年初预算为 1.60 万元，2017 年支出决算为 1.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编制预算与实

际缴纳的基数计算口径略有不同。

4.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九三学社绍兴市委会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0.6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4.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5.8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租赁费。

（六）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九三学社绍兴市委会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支出。

（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9 万元，支出决算为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2016年相同，其中：

2.因公出国（境）费用： 2017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 0 万元，与去年持平。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

3.公务接待费：2017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 1.9 万元，与上年一

致。主要用于接待省内外九三学社组织来绍调研和交流支出，共接待8批次，共计160余人次。

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无公务用车，2017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0万元，与上年一致。

（八）部门预算绩效情况

1.2017 年度九三学社绍兴市委会社会服务经费项目实行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2.5万元，实际支出2.5万元。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①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17 年度本单位 1 个部门预算项目（社会服务经费）开展绩效管理，项目涉及财政资金2.5万元，当年预算安排2.5万元，实际支出2.5万元。

②部门自评项目绩效结果

社会服务经费项目2017年度预算安排2.5万元，实际支出 2.5万元。该项目立项依据为民主党派地方组织基本职能中的社会服务职能，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管理由办公室负责实施，并成立绩效评价小组，由机关负责人担任组长；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购买三下乡免费医药用品和 “情暖春苗”行动捐赠课外书籍以及慰问困难群众合计2万元，支付参加三下乡活动专家的劳务费5000元；完成绩效情况：全年开展三下乡服务2次；继续动员社员参与“情暖春苗”活动，共资助20名新昌县巧英乡三所小学学生，组织医卫界社员开展“健康大讲堂”活动，共组织9场健康知识进基层活动，组织农技界专家参与社中央帮扶贵州威宁地区精准扶贫活动，送去吊瓜子种植技术和免费

种子，组织社员与昌海医药结成医疗帮扶对子，开展平台咨询、体检报告解读等活动，年底一批慰问困难群众。全年参加社会服务人次达到 50 人次，受益群众达到 2500 人次。其中三下乡为传统社会服务项目，具有较强可持续性，农技扶贫和助医助学服务活动经过多年实践已取得一定经验、实效和社会影响力，可持续性影响较好。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概况	绩效指标		权重（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备注
社会服务工作是民主党派的基本职能之一，如何更好地发挥党派智力优势，开展便民利民的公益性社会服务活动是民主党派需要深入思考和实践的重要工作。2017 年九三学社绍兴市委会社会服务工作包括三下乡活动、健康大讲堂、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结对助医和结对助学活动。	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达到 95%及以上的，得满分；85%（含）-95%的（不含 95%），得一半分；低于 85%的（不含），不得分	1	
	产出效益	有助于推动当地群众身体素质和健康意识的提升	5%	医疗服务推动效果良好 0.5 分，一般 0.3 分，影响不明显 0.1 分，基本无影响 0 分	0.5	
		有助于推进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5%	科普宣传、农技帮扶是否有效推动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0.5 分，推动效果一般 0.4 分，影响不明显 0.2 分，基本无影响 0 分	0.2	
		惠及民生，群众满意 度	5%	随机访问 10 名受益群众，满意度≥80%得 1 分，≥70%<80%得 0.8 分，≥60%<70%得 0.5 分，<60%不得分	0.5	
	产出数量	开展“三下乡”活动次数	10%	组织开展 3 次三下乡活动得满分。每少组织活动扣 0.2 分，扣完为止	1	
		开展健康讲座次数	10%	举办 9 场健康讲座，每少组织一次“健康大讲堂”活动扣 0.1 分	1	
		“情暖春苗”行动结对人数	10%	每结对一名贫困学生得 0.05 分	1	
		参加服务人次	10%	全年参加服务人次达到 20 人次得 0.4 分，30 人次得 0.6 分，35 人次得 0.8 分，40 人次得 1 分	1	
		捐赠药品、书籍价值	10%	捐赠物资总价值高于 2000 元得 0.5 分，高于 4000 元得 1 分	1	
		慰问困难群众支出	10%	慰问金额达到 10000 元得 0.5 分，高于 15000 得 1 分	1	
	产出质量	受益群众人次	10%	受益群众达 500 人次得 0.4 分，达 1000 人次 0.6 分，达 1500 人次得 0.8 分，达 2000 人次得 1 分	1	

		新闻报道次数	5%	报纸媒体上刊登一次得0.4分，电视媒体上播出一次得1分	0.5	
	合计				9.7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九三学社绍兴市委会本级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82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1.46 万元，下降 8.19%，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略有节约。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九三学社绍兴市委会本级及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1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4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6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1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九三学社绍兴市委会本级共有车辆 0 辆。

四、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事业单位专户资金: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

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结转下年：是指预算单位本年底前的收入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度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结转资金，以及本年底前收支相抵后盈余或亏损的结余资金，其中包括当年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用于核算当年应交所得税和提取事业基金、专用基金的分配情况和结果。

9.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机关运行经费：是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事务，主要用于机关人员经费及日常办公经费等支出。

1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参政议政（项）事务，主要用于开展党派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社会服务等活动支出。

14.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事务，主要用于开展社内各类思想政治、参政议政等培训活动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事务，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费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事务，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职业年金费用。

17.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事务，是按照市委市府要求开展与我市经济薄弱村结对活动，向本单位结对村——新昌县石下坑下村支付的结对款费用。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事务，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公积金费用。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事务，主要用于缴纳在职和退休人员提租补贴费用。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事务，主要用于缴纳符合条件的在职人员购房补贴费用。